

证券代码：600734

证券简称：*ST实达

编号：第2021—042号

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股票简称为“*ST实达”，股票代码600734不变，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%；

- 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仍在风险警示板交易

一、股票种类简称、证券代码以及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

（一）股票种类与简称

A股股票仍为“*ST实达”；

（二）股票代码仍为600734；

二、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

公司2018年度和2019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，2019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在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公司2020年度期末净资产仍为负值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20年12月修订）及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在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后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三、实施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20年12月修订）第13.3.2条等相关规定，公司2020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，公司股票将被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，

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%。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继续在风险警示板交易。

四、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风险警示的意见及主要措施

2021年2月，公司债权人向法院提出对公司重整的申请，现已进入预重整阶段。目前公司正积极主动配合法院全力推动公司重整事宜，力争顺利执行完毕公司重整计划，从而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，从根本上摆脱债务和经营困境，化解终止上市和破产清算风险，推动公司回归健康、可持续发展轨道。

五、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20年12月修订）第13.3.12条的相关规定：“上市公司股票因第13.3.2条规定情形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，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，由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：

（一）公司披露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存在第13.3.2条第一款第（一）项至第（三）项规定的任一情形或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；

（二）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最近一年年度报告；

（三）公司未在第13.3.7条规定的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；

（四）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最近一年年度报告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，且未在法定期限内改正；

（五）公司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本所同意。

公司因追溯重述或者行政处罚导致相关财务指标触及第13.3.2条第一款第（一）项、第（二）项规定情形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指前述财务指标所属会计年度的下一个会计年度。”

若公司2021年度出现上述规定所述情形之一，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，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如下：

公司地址：福建省福州市洪山园路 67 号实达大厦 12、13 楼

邮政编码：350002

联系电话：（0591）83708108、83709680

传真：（0591）83708128

联系人：林征、陈霞菲

电子邮箱：linzheng@start.com.cn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 4 月 29 日